

债券代码：151988.SH

债券简称：19 先导 01

债券代码：166637.SH

债券简称：20 先导 01

债券代码：167465.SH

债券简称：20 先导 03

债券代码：188042.SH

债券简称：21 先导 01

债券代码：188043.SH

债券简称：21 先导 02

债券代码：188615.SH

债券简称：21 先导 03

债券代码：137663.SH

债券简称：22 先导 0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2022 年 10 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长沙先导”或“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共包含七期债券，分别为债券简称：19 先导 01，债券代码：151988.SH；债券简称：20 先导 01，债券代码：166637.SH；债券简称：20 先导 03，债券代码：167465.SH；债券简称：21 先导 01，债券代码：188042.SH；债券简称：21 先导 02，债券代码：188043.SH；债券简称：21 先导 03，债券代码：188615.SH；债券简称：22 先导 01，债券代码：137663.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各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1、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职的情况

潘青女士，1968年6月出生，汉族，1990年6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长沙市路桥通行费征收管理处收费所副所长、政工科科长、组织人事科科长，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路桥经营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二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变更原因及决策情况

根据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印发的长城发干〔2022〕8号文件，免去潘青女士的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职务；危建新先生任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汪洁女士任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本次人事变动后，潘青女士不再担任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汪洁女士担任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及其联系方式

汪洁女士，1970年10月出生，汉族，1992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房地产部财务经理，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审计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联系电话：0731-88222987

传真：0731-88628720

联系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先导路179号湘江时代广场A1栋13-15楼

（二）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范围，该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泰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